

## 岱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10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運作情形

-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組成：  
依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委員會將由董事長與董事會決議三名獨立董事組成之，並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由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副主任委員。並設有專案執行秘書定期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職責：
  - (1) 公司治理：因應公司內外環境之變遷及為達永續經營所面對之議題進行研討並收集公司治理、供應鏈等經濟資料。
  - (2) 環境保護：綜合考量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並依此從事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等營運活動，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及人類之衝擊。
  - (3) 社會關係：蒐集整合員工、社區居民及社會團體等關注議題並進行溝通。
- 110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專長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主任委員	林英俊	公司治理	2	-	100%	109.5.28 選任
副主任委員	王志誠	法律	2	-	100%	109.5.28 選任
委員	謝長宏	財金	2	-	100%	109.5.28 選任
委員	王志誠	管理	2	-	100%	109.5.28 選任

-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10 年 3 月 30 日 第二屆第二次	(1).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組織架構。
	(2). 本年度永續報告書查證計畫。
	<b>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決議結果:</b> 經全體企業社會責任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b>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意見之處理:</b> 依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決議結果執行。
110 年 8 月 11 日 第二屆第三次	(1). 審閱本公司 2020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b>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決議結果:</b> 經全體企業社會責任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b>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意見之處理:</b> 依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決議結果，將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績效評估成果:

本公司年度結束時執行當年度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下列四大面向:

-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職責認知
-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110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運作情形**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最近一次 110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5 分(滿分 5 分)，並於 111 年第一季董事會報告 110 年度評估結果。